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张斌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保荐机构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丁振举）》《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银香）》《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易廷斌）》《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延庆）》《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甘培忠-离任）》。

4、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7、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保证了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www.sse.com.cn）《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9、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在审计工作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尽职守，出具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外部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10、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11、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

12、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13、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关联董事张世新先生、ZHOU XIAODONG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经营业务，对交易额度合理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和稳定经营。本次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其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14、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5、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薪酬标准的议案》

公司依据生产经营情况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确定第二届董事会任职期限内董事长每年度基本薪酬为150万元，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关联董事张斌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投资主体内部资金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主体内部资金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1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3）。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第13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第1、3、5、6、8、9、10、13、14、15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97,800万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15,160,000.00元（含税）。

●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在兼顾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并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拟定利润分配预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09,271,871.57元（经审计）。

经董事会决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7,800万股进行测算，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15,16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本次利润分配的预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专项意见。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和融资规划，不会对公司的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的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

603132　　公司简称：金徽股份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09,271,871.57元（经审计）。根据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以及以前年度利润分配情况，提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照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7,800万股进行测算，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15,16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徽股份	603132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瑞	姚亚娟
联系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柳林镇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柳林镇
电话	0939-7545988	0939-7545988
传真	0939-7545996	0939-7545996
电子信箱	603132-zq@jinhuiky.com	603132-zq@jinhuiky.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属于有色金属采选及加工行业，主要产品为锌精矿和铅精矿（含银）。

（一）锌

锌，作为一种在自然界中广泛存在的金属元素，其形态多样，主要包括硫化物和氧化物。凭借其卓越的延展性、抗腐蚀性以及耐磨性，锌在有色金属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仅次于铜和铝，广泛应用于建筑、冶金、材料制造、轻工业、机械制造、化工、汽车、军事、能源等多个关键领域。

2024年现货锌价整体呈上涨趋势，年度累计涨幅20.25%，主要为全球经济复苏态势与主要下游消费领域对锌需求量的同步增长所致。具体而言，为促进建筑业、汽车产业及家电行业等领域的健康发展，政府采取一系列刺激消费的政策措施，直接带动了锌需求的显著增长。此外，美联储降息预期及其实际执行，有效提升了市场氛围。两者合力，共同推动了锌价的稳步上升。

（二）铅

铅常用的应用领域为各种电池产品（例如汽车启动电池、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电动车动力电池、其它电池等）合金、电力材料等。在颜料和油漆中，铅白是一种普遍使用的白色染料；在玻璃中加入铅可制成铅玻璃，同时由于铅有很好的光学性能，可以制造各种光学仪器；铅还被用作制造医用防护衣以及建设核动力发电站的防护设施。

2024年现货铅价走势呈现先涨后跌并在年末略有回升，年度累计涨幅6.53%。这一趋势主要受多重因素影响：首先铅精矿供应短缺，废电瓶价格攀升至三年新高，迫使再生铅冶炼厂缩减产量。其次，原生铅冶炼企业因设备检修及环保检查等因素也减少了产出，进一步收紧了市场供应。此外，以旧换新政策和反向开票等措施在7月中旬助力铅价触及峰值。然而，下半年消费需求转弱，铅价随之下滑。进入11月至12月，再生铅冶炼企业受环保限制及亏损双重压力，部分主动减产，导致国内再生铅产量持续下降，反而促使铅价有所回升。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的采选及贸易，已形成178万吨/年的矿石采选能力，未来将进一步做好有色金属资源开发整合，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做出更大贡献。

公司主要产品为锌精矿、铅精矿（含银），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生产模式

1、生产勘探

公司生产勘探工作在地质详查的基础上，组织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资源勘查规划与实施、地勘设计和技术管理、地质勘查项目施工过程管理等工作，并监督执行对地勘工程的审核，生产勘探的成果用于指导采矿计划的制定和实现资源储量的提升。

2、采矿业务

公司采矿业务采用自采模式组织采矿生产。根据生产勘探成果，制定采矿计划，并根据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对采矿任务进行分解，编制月采掘施工计划，组织进行采矿、充填、开拓、支护、安装与系统维护等工作。

3、选矿业务

公司选矿业务采用自营的生产模式。根据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采矿生产情况制定月度选矿计划及生产技术指标，并组织实施选矿。选矿“生产采用”半自磨+顽石破碎+球磨”的碎磨工艺，先铅后锌的优先浮选工艺，即先从磨矿合格产品中浮选出铅矿物（铅精矿产品），再从铅浮选的尾矿产品中选出锌矿物（锌精矿产品），锌浮选尾矿产品作为最终尾矿的浮选流程。

（三）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取直销方式，销售客户主要为矿山周边冶炼厂以及部分贸易公司，销售部按照公司次月生产量制定公司月销售计划；销售合同分为长期合同和短期合同，其中，长期合同一般以年为单位，约定定价方式和结算方式，每批次发货前签订本批次产品销售的价格确认书，约定本批产品的加工费和销售数量以及结算方式；短期合同则按发货批次签订，每批次发货前签订本批产品的销售合同，约定定价方式、结算方式、加工费、产品数量及其他条款。无论长期合同或短期合同，公司产品定价均以上海有色金属网平均现盘价为基数，予以确定。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6,473,840,990.66	5,638,672,455.35	14.81	5,045,383,17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60,766,249.47	3,184,072,001.44	2.41	3,141,290,141.62
营业收入	1,539,059,099.66	1,282,893,152.87	19.97	1,239,473,54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964,276.27	342,983,865.09	39.06	469,943,79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3,073,074.03	406,900,829.24	23.64	463,115,74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401,079.29	757,969,690.14	3.88	648,162,27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9	10.60	增加4.19个百分点	15.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5	40.00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5	40.00	0.4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	第二季度（4-6月）	第三季度（7-9月）	第四季度（10-12月）
营业收入	298,951,718.52	417,468,550.24	385,906,830.90	436,732,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820,064.96	133,671,729.54	135,499,952.04	126,972,52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0,414,955.37	141,485,556.69	135,211,956.85	145,960,60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99,467.51	257,757,616.81	248,869,091.05	242,474,903.9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8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3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495,000,000	50.61	495,000,000	质押	403,6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铭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00,000,000	20.45	200,000,000	质押	165,000,000	境外法人
徽县奥亚实业有限公司	0	65,600,000	6.71	65,600,000	质押	31,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甘肃绿色矿产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0	61,600,000	6.30		无		其他
海南嘉恒百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26,400,000	2.70	26,400,000	无		其他
海南盛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26,400,000	2.70	26,400,000	无		其他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0	16,480,162	1.69		无		其他
李雄	0	5,000,000	0.51	5,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邓帅	955,700	2,506,300	0.26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75,317	1,335,317	0.14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亚特投资的控股股东李明、中铭国际的实际控制人ZHOUXIAODONG、奥亚实业控股股东周军梅及股东李锦银、公司自然人股东李雄五人系亲属关系，为一致行动人；2、盛星投资中的普通合伙人周世斌为亚特投资的总经理兼董事；3、盛星投资的有限合伙人张世新为嘉恒百利的普通合伙人同时为亚特投资的董事长；4、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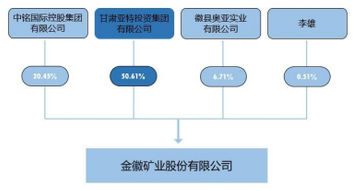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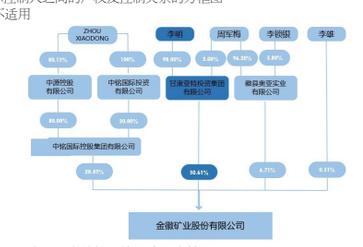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03,073,074.03	406,900,829.24	23.64
EBITDA全部债务比			
利息保障倍数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53,905.91万元，较上年增加19.97%；净利润47,696.43万元，较上年增加39.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696.43万元，较上年增加39.06%。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编写了《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8号）核准，2022年2月15日，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8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0.80元，募集资金总额105,8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221.17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95,618.83万元。上述资金于2022年2月17日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3-11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5,618.8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3,513.01
	利息收入净额	B2	1,531.1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9,030.64
	使用利息	C2	94.71
	利息收入净额	C3	522.8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72,543.65
	使用利息	D2=C2	94.71
	利息收入净额	D3=B2+C3	2,054.03
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25,034.5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0,534.50
差异		G=E-F	14,500.00

[注]应结余募集资金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的差异系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4,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各项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

2022年1月14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12月20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徽县江洛镇谢家沟铅锌浮选厂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年1月8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徽县明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与各银行签订的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各方按照协议要求履行权利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	102772000308792	42.20
	102772000216185	10,220.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2711091729200150114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27324101040012275	271.94
合计		10,534.5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12月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变更，变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

编制单位：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618.8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030.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543.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8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江洛矿区铅锌矿（300万吨/年）选矿工程	是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22,692.25	25,457.25	-14,542.75	63.64	2027.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徽县郭家沟铅锌矿绿色矿山提升改造项目	是	47,118.83	24,118.83	24,118.83	5,934.06	15,586.40	-8,532.43	64.62	2025.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甘肃省徽县郭家沟铅锌矿矿区生产勘探项目	是	20,000.00	3,000.00	3,000.00	404.33	3,000.00		100.00	2025.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28,500.00	28,500.00	28,500.00		28,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5,618.83	95,618.83	95,618.83	29,030.64	72,543.65	-23,075.18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分项目募投项目）	2024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徽县郭家沟铅锌矿绿色矿山提升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到2025年12月。影响项目进展的主要原因有：一是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部分井下提升改造项目需在停产检修期间进行施工；二是部分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受限于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同时还需根据矿山的生产工艺、作业流程和管控模式，实行“一矿一策”定制化开发、管理软件和平台的开发、优化及训练过程需要经历较长的周期。以上原因导致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4,994.37万元，用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80.21万元和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4,714.16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人民币1.5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

编制单位：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